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告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11日，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股东陈海刚先生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股份解除质押并再次进行质押通知的告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的种类	质押股份的数量	本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初始交易日期	续期交易日期
1	陈海刚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490万股	0.55%	2018年12月17日	2020年12月17日
2	陈海刚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180万股	0.20%	2018年12月17日	2019年6月16日
3	合计			670万股	0.75%		

一、质押平仓风险及关联关系

陈海刚先生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就本次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股票投资收益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融资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截至本公告日，陈海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0.647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5%，陈海刚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48.07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3.9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6%。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18-072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19日，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与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1、“协议相关方名称”之“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更正后：
注册资本：10亿人民币

更正后：
注册资本：30亿人民币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信息被披露义务人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18-132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曹林芳女士的通知，获悉曹林芳女士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个人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原因
曹林芳	否	4,887,078	2018年12月14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6%	保 债务用
曹林芳	否	4,000,000	2018年12月14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	保 债务用

2、股票质押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股票质押合同。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证券代码:002341 公告编号:2018-413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侯毅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个人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质押理由
侯毅	是	2,400	2017-12-11	2018-12-17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0.32%	到期还款解除质押
合计		2,400				0.32%	

2、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个人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质押理由
侯毅	是	2,400	2017-12-11	2018-12-17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0.32%	到期还款解除质押
合计		2,400				0.32%	

3、公司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7,607,852股，占2018年12月10日公司总股本的22.36%；侯毅先生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06,830,144股，占其个人所持股份总数的90.32%，占2018年12月10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7.96%。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股票质押合同。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8-047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长春光华微电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微电子”）股权。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于2018年8月14日、2018年8月21日、2018年9月10日、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0月24日、2018年11月7日、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5日披露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2018-028、2018-030、2018-031、2018-037、2018-038、2018-040、2018-042、2018-043），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签订框架协议，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

100%股权。本次重大事项有关事项正在进一步论证中，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工作。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该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8-158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6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进一步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9日—2018年12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9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表决。

因本次审议的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需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大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5.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9:30-14:14

2.投票简称：罗平电1

3.填报表决意见

因本次审议的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需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大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5.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3.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数字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投资者网络服务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投资者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大会登记表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署）：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署）：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

议案	议案名称	表决方式	备注
1.01	关于修改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02	关于选举陈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03	关于选举陈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个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大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传真请在2018年12月19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者部，来信请寄：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海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部，邮编：665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8年12月19日下午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海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部。

4.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8日至12月19日
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郑建书、赵静
联系电话：0874-8266825
传 真：0874-8266030
电子邮箱：1453238950@qq.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海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部。

上海雅运纺织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雅运纺织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雅运股份”）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等，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授权投资额度由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同时，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一、款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18年11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对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披露，产品现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	理财收益(万元)	现金管理期限(日)	现金管理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1	浦发银行	财富宝1号 2018112321	保证收益 封闭式	5,000	149,000.00	30	2018.12.7	3.63%
2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8112321	保本浮动 开放式	3,000	100,602.24	36	2018.12.14	3.40%
3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8112321	保本浮动 开放式	3,000	88,767.12	36	2018.12.14	3%
4	上海银行	“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通成金) WGT18M01042A	保证收益 封闭式	27,700	568,498.30	35	2018.12.12	3.56%
合计				38,700	906,868.16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浦发银行利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出资4,80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浦发银行利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1101168902）。

根据2018年11月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宛平南路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的《中国银行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2018年12月18日，公司出资5,00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国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CNYRSD20180451），出资2,50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国银行客户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CNYRSD20180452）。

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宝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宝霖”）于2018年12月18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的《上海银行行客户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书》，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上海银行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通成金）理财产品（WG18M01048A）。

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的《上海银行行客户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书》，公司出资13,7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上海银行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通成金）理财产品（WG18M03048A）。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1月8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7日15:00至2019年1月8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1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本人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被授权的股东代理人不可以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06号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关于投资运营池州百大农产品物流园项目的议案。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	该列打勾的科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投资运营池州百大农产品物流园项目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还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19年1月3日、1月4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

3. 登记地点：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06号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02室证券事务部。

4.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6. 会议联系方式：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06号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02室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30031
联系人：李晓波、胡楠楠
电话：(0651) 65771035
传真：(0651) 65771005

5.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6.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8-19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14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书面方式召开，会议于2018年12月18日通过电话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1人，实际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运营池州百大农产品物流园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综合考虑池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区位优势、产业资源等优势，公司在池州市拟投资12.81亿元建设池州百大农产品物流园项目。同时拟在池州市投资建设全资子公司负责项目设计、运营和管理，该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1亿元人民币，有关本次对外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2018年12月1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